

北京圣博润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精选层挂牌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圣博润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了关于精选层挂牌的申报材料并获得全国股转公司受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0年6月1日开始停牌（详见公司2020年5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

公司分别于2020年5月29日、2020年6月22日、2020年7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申请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关于收到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委员会审核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通知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98）、《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审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5）。

2020年7月3日，公司因财务报告到期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了中止审查，全国股转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审查细则（试行）》第四十条规定，决定中止公司精选层挂牌审查。

截至目前，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尚需履行全国股转公司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程序，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全国股转公司规定及后续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在完成相关事项后，及时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恢复精选层挂牌审查的申请。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圣博润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7日